

证券代码：300564

证券简称：筑博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1-038

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时间：2021年5月14日下午14：30
- 2.会议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B座8楼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集人：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- 4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徐先林先生
- 5.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- 6.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上午9:15至2021年5月14日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- 7.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，代表股份68,776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.7760%。其中：

(1)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7人,所持股份数为66,250,00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.2500%。

(2)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,所持股份数为2,526,00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5260%。

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,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,526,00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5260%。其中:

(1)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,所持股份数为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(2)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,所持股份数为2,526,000股,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5260%。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,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,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,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,表决结果如下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;

表决情况: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(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),5,900股反对(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),0股弃权(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)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2,520,100股同意(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),5,900股反对(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),0股弃权(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)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;

表决情况: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(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),5,900股反对(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),0股弃权(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
份的0.0000%)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

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

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766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该议案68,77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9.9914%），5,900股反对（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0.0086%），0股弃权（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）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2,520,100股同意（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

权的99.7664%), 5,900股反对(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2336%), 0股弃权(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000%)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(深圳)事务所幸黄华律师、伍邵花律师现场见证,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与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, 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国浩律师(深圳)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